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德州宏运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德州宏运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运通”）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 10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以下简称“《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根据该议案，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 3,000,000 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10,500,000.00 元。

2020 年 10 月 3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德州宏运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3443 号）。

截止 2021 年 4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上述款项，存放于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河支行开立的专项募集资金账户（银行账号：817942501421003953）。募集资金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出具的中喜验字（2021）第 00024 号验资报告审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元）	募集资金余额（元）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河支行	817942501421003953	10,500,000.00	95.7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次会议、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所募集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前任主办券商国都证券及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账号为 817942501421003953。

公司按照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股票发行问答（三）》之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500,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使用情况	
（一）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支出情况	10,502,800.00
国内物流运费	3,252,619.29
采购费用	7,250,180.71
2、收入情况	2,895.74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895.74
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95.74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均用于专项用途，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

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